五台山风景名胜区发展和改革服务中心

2021年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1

二、机构设置情况………………………………………1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1

二、收入决算表…………………………………………1

三、支出决算表…………………………………………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表………………………………………………………………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1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决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3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4**

1. **概况**
2. **本部门职责**

承担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的相关服务工作。承担景区行政管辖范围内婚姻登记、殡葬管理相关服务工作。承担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流浪未成年人救助保护等相关工作。承担社会捐助和社会募捐等服务工作。负责景区行政管辖范围内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农村五保户供养和临时救助工作。承担景区孤儿弃婴和社会“三无”人员的收养护理、医疗看护、特殊教育等工作。负责宣传贯彻有关退役军人法律、法规、政策，负责退役军人信访服务相关工作。负责退役军人权益保障服务工作，对退役军人提供就业指导、帮扶救助、思想教育等帮助服务。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待遇保障工作。指导开展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走访慰问、荣誉奖励以及纪念活动等。完成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交办的其他服务工作。

1. **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五台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所属一级预算单位，正科级建制，单位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核定编制6人，科级领导职数1正1副，实有人数10人。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决算公开报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决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511.62万元、支出总计533.06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511.6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11.52万元，占比99.9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收入 0.1万元， 占比 0.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533.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21万元，占比21.24%；项目支出 419.85万元，占比 78.7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比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比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511.52万元、支出总计 532.97万元。总体上继续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政府带头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32.9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8%。其中， 人员经费 460.41万元，占 86.39%，公用经费72.56万元，占比 13.61%。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32.9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491.83万元、农林水支出41.14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32.9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60.41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72.56万元， 主要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及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05万元，支出决算2.05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万元，支出决算 0万元。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4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共有车辆1辆，为社会救助专用车。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1 年度重点绩效评价已完成。 当年整体绩效评价良好，圆满完成了年初的目标任务，社会公众满意度良好。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等。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工作目标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以前年度工作目 标已完成，剩余的滚存资金。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和以前年度工作目标尚未完成，结转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本年 和以前年度工作目标已完成，剩余的滚存资金。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三公”经费：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 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 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 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 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 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